

证券代码：002229

证券简称：鸿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8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6年5月20日在福州市仓山区南江滨西大道26号鸿博梅岭观海B座21层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5月19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到董事7名，亲自出席董事7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亦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倪辉先生召集并主持，会上倪辉先生就本次董事会通知时限进行了说明。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为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办人员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和备案手续。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的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的亏损达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关于未弥补的亏损达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的具

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6 年 6 月 5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1）的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一日